

康树华 主编

犯罪学
通论

犯 · 罪 · 学 · 通 · 论

犯 罪 学 通 论

主 编 康树华
副主编 周 密 郭 翔
刘灿璞 赵 可

北 京 大 学 出 版 社

新登字(京)159号

犯罪学通论

康树华 主编

责任编辑:张晓秦

*

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大学校内)

北京大学印刷厂激光照排排版、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

850×1168毫米 大32开本 23.625印张 580千字

1992年1月第一版 1992年1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0001—4,000册

ISBN 7-301-01729-4/D·181

定价:10.80元

谨以此书献给

中国犯罪学研究会的成立

内 容 简 介

本书全面、系统、深入地论述了犯罪学的内容与其多学科综合性研究的特点,特别是我国现实的犯罪问题。全书分导论、犯罪现象论、犯罪类型论、犯罪原因论、犯罪防治论五篇四十五章,不仅阐述了犯罪学的概念、对象、沿革、类型、特点等基本内容,而且重点揭示了犯罪的原因、犯罪的预防、犯罪防治决策和综合治理等问题。书中既介绍了青少年犯罪、暴力犯罪等重点类型,又介绍了计算机犯罪等新的类型,同时也反映了老年人犯罪、性犯罪的变化趋向及对未来犯罪的预测。全书理论与实践并重,理论性强,应用价值高,兼有教材与学术专著的特点。

序

雷洁琼

经过作者们的辛勤劳动和通力合作,《犯罪学通论》即将出版与广大读者见面。作者们都是我国近年来在犯罪学研究方面卓有成效的教授、副教授和学者,具有一定的学术理论水平和丰富的经验,我相信,这部著作的出版,对犯罪学的教学和研究将会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同时对司法实践将会提供有价值的参考。

从70年代末期开始,在我国青少年犯罪率不断上升,由此引起人们对犯罪问题特别是对青少年犯罪问题的重视,加强了犯罪学的研究,各政法院系普遍开设了犯罪学课程,从事犯罪学研究 with 教学的队伍不断壮大。犯罪学的研究对象是现实社会中的犯罪现象和犯罪问题。其目的是从理论上和实践上说明和解决现存的犯罪问题,以维护正常的社会秩序,保证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的顺利发展。

犯罪学是多学科综合性研究的学科,犯罪学对犯罪现象、犯罪人、犯罪类型、犯罪原因及预防犯罪等内容研究,既离不开法学的有关学科,如刑法学、刑事政策学、犯罪侦察学、劳动改造法学等,也离不开哲学、政治学、经济学、社会学、心理学、伦理学、教育学、生物学、精神病医学等学科。犯罪学从不同学科的特点出发,分析和研究犯罪问题,极大地丰富了犯罪学研究的成果。《犯罪学通论》就是在吸取了这些学科研究的成果,并在综合研究的基础上,不仅丰富了犯罪学的内容,而且完善了犯罪学的理论体系。

犯罪学是一门实践性很强的学科,它以社会中的犯罪现象作为研究对象,并力求从理论上探索有效地解决犯罪问题的正确途

径。犯罪问题是社会问题,犯罪学要对犯罪问题进行大量的调查研究工作,理论联系实际,把研究现实犯罪原因作为出发点,力图寻求解决犯罪问题的有效途径,为预防和治理犯罪的社会实践服务。

《犯罪学通论》参考国内外有关犯罪学的理论和研究成果,内容丰富、资料翔实、观点鲜明,比较全面系统地论述了我国现实的犯罪问题。它是我国近十年来犯罪学研究的可喜成果,也是集体智慧的结晶。犯罪学的研究在我国近年来发展很快,犯罪学作为一门独立学科在我国已正式形成,从事犯罪学研究的学者和实际工作者已愈来愈多,研究水平也在不断提高。《犯罪学通论》的出版,既适应了有志研究犯罪的人的需要,也将使这门学科获得新的发展。

1991年3月于北京

前 言

现在呈献在读者面前的《犯罪学通论》，既是一部学术专著，也是一本教材。我们在写作伊始，即立意两者兼顾，从书名到内容结构都打破旧框框。因为犯罪学这门学科本身，决定了这部书应该是理论性较强，应用价值较高的著作。然而，当我们真正动起手来进行写作时，反而感到力不从心，难以如愿以偿，对于其中某些问题，只能是进行初步探索。

我在这里简要地谈谈关于写作《犯罪学通论》的几个问题。

一、《犯罪学通论》的成书过程

从1979年党中央转发中央宣传部等八个单位《关于提请全党重视解决青少年违法犯罪问题的报告》开始，我国从事法学教学与研究的学者以及实际工作的同志，深入探索青少年犯罪问题，建立了《青少年法学》、《青少年犯罪学》、《犯罪心理学》、《犯罪社会学》等等新的学科，并出版了一系列有关著作，有的学科已招了硕士研究生。

1983年中央进一步作出依法从重从快严厉打击严重刑事犯罪的战略决策，对社会治安问题实行包括打击、预防、改造在内的综合治理。1985年党中央又发出第20号文件，强调加强青少年教育，预防和减少青少年犯罪，是一项综合治理的“系统工程”，必须依靠全党，组织各条战线、各个部门力量，从各个方面做大量工作，作长期不懈的努力。实践证明，党中央的决策和措施是符合我国国情、顺乎民意的，为党和国家在新的历史时期运筹长治之计，作出久安之策提供了新经验。

鉴于我国犯罪情况的严重性和治理犯罪问题的长期性、艰巨

性和重要性,在我们和法学界朋友的交往接触中,都深感迫切需要创建一个全国性的犯罪学研究团体——中国犯罪学研究会,加强犯罪问题的研究和进行国内外学术交流。为了筹建这个学会,我们选择“以文会友”的方式,首先共同努力,合作撰写了这部《犯罪学通论》。

“嘤其鸣矣,求其友声”。1989 年秋以后,我们为编写《犯罪学通论》向朋友们发出了邀请。令人高兴和振奋的是,在短短 20 几天的时间里,编辑班子竟是一蹴而就。三十多位同志鼎力合作。他们是:北京大学周密、储槐植、赵国玲,北京大学分校徐卓世,中国政法大学郭翔、皮艺军、白岚、吴宗宪,中国人民大学阴家宝、黄京平、姜伟,公安部公共安全研究所赵可,中国公安大学孙铤、李玫瑾、郝宏奎,吉林大学王牧,华东政法学院夏吉先,杭州大学张宝昌、李华,烟台大学杨殿升,中央政法管理干部学院茅彭年,山东省公安专科学校庞兴华,上海司法研究所刘灿璞、张滋生,中国社会科学院王晓燕,新疆司法厅王伟凡,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戴燧云,中国法学会张玲元、甘功仁,法制日报社李玉伟、徐士琰,共青团中央黄新华以及在日本一桥大学法学部攻读博士学位的王云海等。作者中,有长期从事教学工作的,有从事科学研究的,有从事编辑工作的,有从事政法实际工作的,还有从事青年工作的。他们大部分是教授、副教授、研究员、副研究员,担任校、系、教研室、研究所(中心)的领导职务,有的还担任其它各种领导工作。他们有着较高的理论修养和丰富的教学、科研以及实践经验,在百忙中耗费了很大精力,按照约定时间完成了自己承担的写作任务。

这么多的人共同写作一部书,统稿的难度比原来想象的要难得多。为了保证全书的统一和内容的和谐,我们的原则是:凡属政治性问题,一律遵循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四项基本原则;凡属学术观点问题,在马克思主义指导下,各抒己见,坚持“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

科学是不断发展的,包括犯罪学在内,需要人们不断地开拓视野,勇于探索。但不管犯罪学研究的范围会发生如何变化,以及其内容如何发展,坚持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是绝对必需的。为了能使这部著作,不因科学技术进步和国情发展变化而失却其学术价值,我们在书中一般不涉及学术界存有的争论问题,即使非谈不可的学术争鸣观点,我们也采取暂从多数的做法。

二、《犯罪学通论》的主要内容

犯罪学应该包括哪些内容,显然不是一个单纯的体系安排问题,而是关系到这门独立学科的研究对象、目的及其任务的重大问题。犯罪学研究的对象是犯罪问题,它的重要任务是研究犯罪这种社会现象形成的原因及其变化规律,从而有针对性地采取预防犯罪和治理犯罪以及改造罪犯的各种有效措施,以便达到控制犯罪和减少犯罪直至为最终消灭犯罪创造条件。据此,我们将《犯罪学通论》的内容规定为如下五篇。

第一篇为导论,共五章。开宗明义说明什么是犯罪学,它的思想渊源、创立及其在各国发展的概况,并着重阐明它的本质、特点以及研究方法。这就是:犯罪学的概念、研究的对象、目的与任务及其理论基础与方法以及犯罪学与相邻学科的关系等。

第二篇为犯罪现象论,共四章。概括地阐明了对犯罪这种社会现象应持的基本观点以及犯罪人的概念、犯罪动机和犯罪统计等问题,并介绍了我国、欧美、苏联、东欧以及日本等国的犯罪现状,分析其特点与发展趋势。

第三篇为犯罪类型论,共十二章。首先阐明了犯罪类型的概念、划分犯罪类型的意义及其基本原则,然后分类专门论述了我国当前发生比较多的几种犯罪类型,如青少年犯罪、暴力犯罪、经济犯罪、性犯罪、团伙犯罪、法人犯罪、重新犯罪。有的犯罪目前虽不严重,但可以预测未来将有增长的趋势,如女性犯罪、老年人犯罪、

计算机犯罪以及其他类型犯罪。

第四篇为犯罪原因论，共十五章。这一篇也是我们花费精力最多的一篇：一是第三篇所论述的各种类型的犯罪，在犯罪原因方面既有共同性，又有特殊性，如果每种类型犯罪都分析其原因，则必然相互重复，因此，除个别类型犯罪确有特殊原因予以说明外，一般都不分析原因。否则，势必加重了这一篇的内容。二是自从犯罪学创建伊始，学者们都重视犯罪原因的研究，各自从不同学科或角度研究原因，因而形成各种学术观点，诸如犯罪心理学观点、犯罪生物学观点、犯罪社会学观点、犯罪环境学观点、犯罪政治学观点、犯罪经济学观点等等。因此，我们应该怎样分析犯罪原因，这是不能回避也不应该回避的问题，必须在《犯罪学通论》中阐明我们的观点。三是为了使读者了解我国学者和外国学者关于犯罪原因的理论观点，我们特设专章或专节予以介绍，以对我们思考问题有所启示。但是，国内外学者的理论与观点十分庞杂，在书中实难一一予以介绍，自然应有所选择。特别是对我国学者的观点进行了筛选，提出了几种有代表性的观点。有些学者为这一章提供了资料，因篇幅所限，未能收进，对他们的支持表示感谢。

除上述内容外，我们在这一篇里还着重分析研究了社会环境与犯罪、经济与犯罪、文化与犯罪、社会道德与犯罪、学校教育与犯罪、家庭教育与犯罪、恋爱婚姻与犯罪、个人生理特征与犯罪、个人心理特征与犯罪、自然环境与犯罪以及犯罪被害人等问题。

第五篇为犯罪防治论，共九章。本篇各章依次论述了犯罪预防、预测以及决策三者之间的关系。鉴于决策对预防与治理犯罪的重要性，因此，本书特设专章予以论述。同时，论述了综合治理方针的提出、确立与完善及其科学依据和基本内容以及人民调解的性质和作用，并论述了社会帮教、工读教育和劳动教养以及加强违法犯罪人员的教育和改造等等。可见，这一篇总结了我国长期以来同违法犯罪作斗争的实践经验，并上升为理论，以便更有效地为同犯

罪作斗争的实践服务。同时,介绍了美、苏、日本预防犯罪的实践以及联合国在预防犯罪方面所做出的贡献。

纵观《犯罪学通论》5篇45章的内容,从中清楚地看出,它全面、系统地论述了犯罪学的主要问题。

三、《犯罪学通论》的体例与写作原则

这原是我们反复讨论的一个问题,似有补充说明的必要。

(一)关于篇章设置与写作原则问题。目前呈现读者面前的《犯罪学通论》共5篇45章,涉及到我们认为犯罪学所应研究的各个方面。由于犯罪学领域相当广阔,涉及的问题复杂纷纭,究竟写什么才恰到好处?这是我们首先遇到的一个问题。

我们采取了“博大精深”的写作原则。所谓“博大”,是指全书涉及内容的领域庞大,它和刻意求全是两回事。我们的目的是根据现实社会生活的需要,尽可能地向读者提供较多的怎样看待犯罪现象、怎样揭露犯罪和分析研究犯罪原因,从而找出犯罪的规律性,以便为预防犯罪、打击犯罪和治理犯罪提供较多的犯罪学方面的理论与知识。所谓“精深”,就是在论述方面,要有一定深度,选材注意适当,方法力求深入浅出,而不是晦涩难懂。既要防止故作标新立异之态,也要杜绝因袭照抄之势。这就是我们写作《犯罪学通论》给自己提出的总体要求。

如此全面设篇,包罗犯罪学所应研究的问题,对我们来说是一种尝试,纵观国内外有关著作,也应该说是一种创新。然而,由于涉及问题如此广泛,有些问题尚属开始探索,难免有细有粗,可能造成各篇和各章文字比重不均的现象。因此,我们并不认为如此安排体例,就是最佳方案,更不主张就此一成不变。

(二)关于各章之间相互衔接问题。由于《犯罪学通论》是由三十多位同志共同撰写,各章之间以及整个内容的内在联系性,是一个十分难以处理的大问题。为了避免重复或补救疏漏,统稿时我们

做了大量“移花接木”和“添砖加瓦”的工作。从1990年8月份开始统稿,足足用了四个多月时间,其中有些内容反复阅读、反复琢磨以及反复补充与修改,力求将全书形成一个整体,使之结构协调,剪裁得当,立论清晰有据。为此,尚请有关作者对于我们的删改和补充予以原谅。

(三)关于文风问题。本书在文风问题上,我们的作者确实十分注意理论联系实际,实事求是,坚持观点与材料的统一,甚至力求语言生动活泼,通俗易懂。但是,我们在统稿时,考虑到每个作者著述内容的不同,写法有别,文章风格难免有区别,我们有意不作划一,求其自然得体。现在的问题是,我们的努力还很不够,在文风中仍有不足之处。

综上所述,我们不但祈望读者对《犯罪学通论》有个概括了解,更寄希望于读者批评指正,以便通过修订而达到提高的目的。愿本书能起到抛砖引玉的效果,仅此而已。

康树华

1991年春节于北京大学中关园

目 录

序.....	雷洁琼(1)
前 言.....	(3)

第一篇 导 论

第一章 犯罪学研究的对象及任务.....	(1)
第一节 犯罪学的概念	(1)
第二节 犯罪学研究的对象	(4)
第三节 犯罪学研究的任务	(10)
第二章 犯罪学研究的理论基础与方法	(14)
第一节 犯罪学研究的理论基础	(14)
第二节 犯罪学研究的方法	(17)
第三章 犯罪学与相邻学科的关系	(29)
第一节 犯罪学与刑法学	(30)
第二节 犯罪学与刑事政策学	(31)
第三节 犯罪学与犯罪侦查学	(32)
第四节 犯罪学与社会学	(34)
第五节 犯罪学与心理学	(35)
第六节 犯罪学与教育学	(36)
第七节 犯罪学与伦理学	(37)
第八节 犯罪学与其他学科	(38)
第四章 犯罪学的思想渊源、创立和发展.....	(40)
第一节 犯罪学思想渊源	(40)
第二节 犯罪学的创立和发展	(51)
第三节 国外犯罪学研究现状	(62)

第五章 犯罪学研究的最新发展	(68)
第一节 犯罪学研究在国外的新发展	(68)
第二节 犯罪学在中国的创立和发展	(82)

第二篇 犯罪现象论

第六章 犯罪现象	(87)
第一节 犯罪的概念	(87)
第二节 新中国成立后犯罪的历史与现状	(92)
第三节 我国犯罪的特点与发展趋势	(99)
第四节 欧美、苏联、东欧及日本等国的犯罪现状	(112)
第七章 犯罪人	(133)
第一节 犯罪人的概念	(133)
第二节 犯罪人的特征	(135)
第三节 犯罪人的分类	(143)
第八章 犯罪动机	(150)
第一节 犯罪动机概述	(150)
第二节 犯罪动机的形成	(153)
第三节 犯罪动机的分类	(161)
第四节 犯罪动机的转化	(164)
第九章 犯罪统计	(170)
第一节 犯罪统计概述	(170)
第二节 犯罪统计调查	(175)
第三节 犯罪统计资料整理	(181)
第四节 犯罪统计资料分析	(187)

第三篇 犯罪类型论

第十章 犯罪类型	(191)
第一节 犯罪类型的概念及划分标准	(191)

第二节	研究犯罪类型的意义	(196)
第十一章	青少年犯罪	(201)
第一节	青少年犯罪的概念	(201)
第二节	青少年犯罪的现状与特点	(206)
第三节	青少年犯罪的趋势	(215)
第十二章	团伙犯罪	(219)
第一节	团伙犯罪的概念	(219)
第二节	团伙犯罪的特点	(221)
第三节	团伙犯罪的类型	(231)
第十三章	法人犯罪	(237)
第一节	法人犯罪的概念	(237)
第二节	法人犯罪的现状	(245)
第三节	法人犯罪的特点	(249)
第十四章	重新犯罪	(254)
第一节	重新犯罪的概念	(254)
第二节	重新犯罪的现状及其特点	(255)
第三节	累犯与惯犯	(259)
第十五章	女性犯罪	(264)
第一节	女性犯罪现状	(264)
第二节	女性犯罪特征	(271)
第三节	女性犯罪的发展趋势	(273)
第十六章	老年人犯罪与被害	(277)
第一节	老年人和犯罪的关系	(277)
第二节	老年人犯罪的现状与特点	(279)
第三节	老年人犯罪的发展趋势和对策	(285)
第十七章	暴力犯罪	(289)
第一节	暴力犯罪概述	(289)
第二节	暴力犯罪的特点	(290)

第三节	暴力犯罪的主要类型	(293)
第四节	暴力犯罪的对策	(294)
第十八章	经济犯罪	(299)
第一节	经济犯罪的概念	(299)
第二节	经济犯罪的现状	(303)
第三节	经济犯罪的特点	(308)
第十九章	性犯罪	(313)
第一节	性犯罪的概念	(313)
第二节	性犯罪的现状与分类	(314)
第三节	性犯罪的特点	(321)
第二十章	计算机犯罪	(325)
第一节	计算机犯罪的概念	(325)
第二节	计算机犯罪的现状及其特点	(330)
第三节	计算机犯罪的防范	(336)
第二十一章	其他类型的犯罪	(340)
第一节	交通肇事罪	(340)
第二节	拐卖人口罪	(343)
第三节	赌博罪与制造、贩卖、运输毒品罪	(347)

第四篇 犯罪原因论

第二十二章	犯罪原因	(355)
第一节	犯罪原因概述	(355)
第二节	研究犯罪原因的理论基础	(357)
第三节	犯罪原因系统的结构	(360)
第四节	研究犯罪原因的意义	(365)
第二十三章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存在犯罪的原因	(368)
第一节	对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存在犯罪原因的认识	(368)
第二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存在犯罪的主要原因	(370)